

司法新作为

□ 刘沁寒 盛 利 吴宗怀 文/图

全链协同,上海普陀探索刑事一体化办案



破题:从“数据孤岛”到“修路架桥”

“对于刑庭书记员来说,以前最头疼的就是跑腿送卷、协调排期,现在指尖一点就能实现。你看,这个案子是检察院今天上午推送过来的,我们一键接收,完成立案、分案,法官的电脑端就可以直接阅览,整个过程5分钟不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助理刘沁寒在电脑前熟练地演示着,一份刚刚移送过来的电子卷宗清晰呈现,公安、检察等单位的案卷材料排列有序。

2023年,由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普陀区委政法委指导,普陀区法院等单位联合主办的数字法治发展与数字法院建设研讨会。会上,上海高院党组书记、院长贾宇提出,以上海刑事案件智能辅助办案系统为基础,进一步升级改造一体化办案协同平台,实现侦、捕、诉、判全流程网上流转。

2023年年底,普陀区率先试点,在普陀区委政法委牵头下,普陀区法院对接普陀区公安分局“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集约办理轻罪速裁案件,实现轻罪快判、简案快办。一幅贯通各政法机关的刑事办案协同一体化的画卷就此起笔。

跨单位间“修路架桥”并非易事,证据规范和标准的差异是最大难题。由于公检法对于刑事证据采用不同的归类、编目方法,证据的收集、采信标准也不统一,这些差异导致数据难以实现无缝对接和有效融合。为此,普陀区法院制作完成了80个常见刑事案件由证据标准指引,以庭审标准为轴划定刑事证据标准,规范刑事证据的收集、提取、审查和认定活动,既方便了证据的线上传递,又将刑事侦查权的行使限制在制度的轨道中。

普陀区的先行探路获得了上海市委政法委、上海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和上海高院的支持与推动。上海市委政法委将卷宗流转、文书送达、涉案财物共管与处置等互通互认渠道以及案件覆盖范围全面升级,形成政法机关协同制约、办案人员权责分明、案卷流转安全及时、涉案财物管理有序的“政法协同”新格局。从试点初期的盗窃、诈骗、故意伤害、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危险驾驶

5类案由通过线上移送案卷,到今年7月,普陀区刑事办案工作全面推进“全部案由、全量案件、全时段段线上流转”的单轨制,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全链协同”。

进阶:从“业务数据化”到“数据业务化”

2023年以来,上海法院围绕“政治建设引领、司法质效为本、数字改革赋能”工作主线,大力推进数字法院建设,努力开创审判工作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普陀区法院不断将数字法院建设成果融入实践,开发了一系列提升事务性和专业性工作质效的功能,通过“正向辅助”和“反向监督”的数字场景应用,在数据流通的基础上,进一步助力案件办理智能化。

要素式审判大模型是其中的集大成者。模型将案裁判规则指引转化为审查要素,根据争议焦点推送审查路径和关联案例,审判指引从纸面工具变成全过程嵌入办案的有机部分。

法官姚振展示了他正在办理的一起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点开电子卷宗,智辅应用自动运行:证据要素抓取与审查模块识别案件中定罪量刑必备的证据要素,提示重点审查内容,关联法条、典型案例,辅助法官核对案件的关键信息并形成个案证据链;量刑计算器将法律语言转化为计算机语言进行分析统计,呈现主刑幅度区间、罚金区间……

另一项突破性创新聚焦于解决涉案财物这一“老大难”问题。今年2月,“数字政法”背景下政法协同实践探索与理论研讨会在上海普陀举办,会上涉案财物共管系统正式上线启动。这一系统贯通政法各单位涉案财物“数据”流转链路,不仅实现了“移单移责不移物”,还能通过远程示证室,以视频形式进行远程示证,规避了“异地”示证带来的诸多风险。

“全链协同”不仅给政法机关相互配合带来了便利,更是让相互制约可见可感。数据“高速公路”上流转的,是看得见的正义。借助“政法协同”系统,每一条信息,每一份文书都有据可查;依托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每一次讯问都在实时监督之下;凭借

涉案财物共管中心,实现从查封扣押到处置发还的“全链条闭环监督”。

“数字法院建设两年来,法官树立了‘数字改革赋能’的全新理念,推动司法生产方式由‘经验驱动’转向‘规则治理’。”普陀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力在上海数字法院建设第七次推进会上介绍。

延伸:从“办案助理”到“治理共享”

政法协同的成效在提升刑事执法办案质效的同时,还应当与被告人及辩护人共享,在保障被告人合法权益、加强“控、辩、审”三方的分工和制约中发挥作用。

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是保障被告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促进律师辩护全覆盖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是关键。普陀区法院把“方便律师辩护”作为破题之举。

“阅卷难”是长期困扰刑事辩护律师的一个“跑累”问题。调阅案卷,往往需要提前预约,还要亲自跑到法院,如果有补充材料,一个简单案子折腾两三次是常事。这一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的实效。随着12368平台上律师阅卷功能的正式开通,这个问题在普陀区法院得到解决。

事实上,这不仅为律师提供了很大的便利,也是给了我们充分的时间为当事人做辩护准备。”律师周建华在线提交了一份阅卷申请,不到半小时,法院的承办人收到相关提示,审批通过后,周建华在上海法院“案沪通”平台查阅起了案卷材料。

刑事案件办理中,数据流通与共享是一道影响质效的障碍,案卷传递“肩扛手提”拖累司法效率,财物保管“分散无序”埋下风险隐患,证据采集“标准不一”影响司法公信,如今,这与数字时代格格不入的画风,正在上海普陀发生变化。

▲上海高院院长贾宇(左二)到普陀区公安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调研。



2025年2月18日,数字政法背景下政法协同实践探索与理论研讨会在普陀区公安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举办。



普陀区法院法官在查看一起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的证据指引。

除此之外,一系列数字法院成果形成“刑事辩护权规范与保障”保护矩阵,正在助推被告人诉讼权利的“可知可感”。“向取保候审状态的被告人及时告知相关辩护权利”和“刑事案件当事人缓刑报到提示”等应用场景,以信息推送方式及时告知被告人相应的权利内容,“纸面上的权利”真正转化为“可触摸的正义”。

今年9月起,刑事一体化办案系统试点工作将在上海更多法院进一步铺开,普陀区法院也将持续激活“试点探路者”的担当精神,让源于基层的司法智慧,成为滋养司法公正、淬炼法治文明的源头活水。

信息短波

黑龙江大箐山
公开审理敲警钟 廉洁防线筑心间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大箐山县人民法院邀请县人大、县纪委监委、民政局及医保局等机关的干部,旁听王某涉嫌贪污罪、诈骗罪,秦某涉嫌贪污罪、挪用公款罪,陈某涉嫌诈骗罪等案件的公开审理,“零距离”接受警示教育。

法庭围绕指控事实展开调查,控辩双方就证据合法性、量刑情节等焦点问题充分发表意见。整个庭审过程规范有序、节奏紧凑,清晰再现了被告人如何突破“底线”、越过“红线”,一步步坠入犯罪深渊的全过程。“旁听庭审比任何文字警示都更加震撼人心!”旁听人员纷纷表示,通过庭审活动,直观感受到了违纪违法的严重后果,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时刻绷紧纪律这根弦,切实做到心有所戒、行有所止。(李彬 纪昱妃)

吉林四平
开展防范金融风险专题培训

本报讯 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增强金融机构风险防范能力,近日,吉林省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走进辖区某银行,开展以“防范金融风险,筑牢法治屏障”为主题的培训活动。

活动中,法官围绕民法典合同编、担保制度以及金融领域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审判实践中的金融纠纷典型案例进行了系统阐释,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的法律风险点进行深入剖析,并提出相应的风控建议。在互动交流环节,银行管理人员就经营管理和实际业务中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现场咨询,法官逐一耐心解答。银行员工表示,此次法院“量身定做”的专题培训内容丰富且实用,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牛敬良 董岩)

浙江慈溪
“调解夜校”培育法治带头人

本报讯 近日,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开展第14期“调解夜校”,选派资深法官为慈溪市各镇(街道)新市民服务管理工作负责人、慈溪市乡音调解团成员等开展培训授课,讲解婚姻家庭和就业职场中常见纠纷的法律规定和调解思路。培训结束后,现场人员与法官就调解过程中遇到的困惑和成功经验相互交流探讨。

据了解,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做实法院指导调解功能,慈溪法院于去年创办“调解夜校”,通过“线上+线下”分期培训的模式,面向慈溪市各镇(街道)专职人民调解员、特邀调解员等群体及各类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各行业协会、商会、工会等开展培训授课,帮助提升调解员的法治思维能力、源头解纷能力。一年多来已开展14期授课,覆盖1000余人次。(陈露佳)

江西鄱阳
创新修订村规民约赋能乡村治理

本报讯 走进江西省鄱阳县洪源村,新修订的村规民约被精心装裱在村委会服务大厅的显眼处,《家庭放心书》《忠诚保证书》《邻里和睦保证书》成为村里的“传家宝”。这些充满洪源特色的制度创新,是鄱阳县人民法院芦田人民法庭借助当地民俗文化,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的一种尝试。

据悉,芦田法庭着重帮助修订完善村规民约,按照“把脉体检、对症开方、适用调研、优化完善”四个步骤,提供精细实用的指导服务,进一步提升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水平。至今,芦田法庭共指导帮助芦田乡15个村居完善村规民约,形成“以司法服务化解纠纷,以建‘规’立‘约’预防矛盾”的乡村治理新格局。(张争旺)

河南获嘉
“一案一群”化解网购买卖合同纠纷

本报讯 近日,河南省获嘉县人民法院通过“一案一群”微信调解模式,成功化解一起跨境网络购物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被告向原告退还货款9000元。

原告谭某某在被告任某的网店下单一款“某品牌机车包”,并支付货款11300元。下单后,谭某因对商品真伪存疑,在发货前与任某多次协商退款,任某却以种种理由拒绝退款,谭某便将任某诉至获嘉县法院。案件承办法官经了解得知,谭某远在国外,无法参加云上法庭,同时又存在时差问题。征得双方同意后,法官决定采取“一案一群”微信调解模式调解案件。员额法官借助微信群对双方进行释法明理,向任某明确其在交易中的诚信责任,同时引导谭某理性看待纠纷。最终,经过多轮沟通,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韦德涛 桑鹏)

广东惠州大亚湾经开区
延伸司法服务触角 嵌入千亿级产业园

本报讯 近期,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产业园区联动综合法律服务工作室正式启用,这是继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设立石化园区同类工作室后,进一步优化司法供给、护航实体经济的又一务实举措。

该工作室整合法官、调解员等专业力量,集成纠纷调解、法律咨询、风险预警等多功能服务,并构建“前端预防+多元解纷”机制,通过网络联络点及联席会议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实现涉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针对园区科创企业密集特点,该工作室推出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重点强化项目落地至运营阶段的法律风险防范与民商事纠纷调处,为企业提供定制化、全生命周期司法保障。作为千亿级产业园的法治配套,该工作室旨在通过法律资源下沉、矛盾靠前化解,构建“企业自治+行业协同+部门联动”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园区“引企”与“稳企”并重发展,为打造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高地注入法治动能,护航实体经济稳健发展。(陈育敏 章婷)

在孩子心中播下法律的种子

□ 王 利 叶春苗 文/图



图①:新郑市中小小学学生代表到新郑法院参观。
图②:法院讲解员为同学们讲解刑事审判法庭羁押室的功能与意义。
图③:法院讲解员为同学们讲解诉讼服务中心的构成和布局。
图④:法院讲解员为同学们讲解法庭的使用。